

## 基督徒家庭

家庭是社會建構的基本單位，是倫理教育的基地；撒但以破壞神救恩的計畫為目的，及造成屬神的人不愉快，因此家庭也成為其戰略攻擊的目標。

以色列人進入埃及寄居，是一個家庭的移民；四百三十年後來，神差遣摩西，領出埃及的行動，是大家的行動。在所有節期中，最重要的逾越節，也是全家的紀念。

正月初十日“各人有按着父家取羊羔”（出一二:3）；正月十四日黃昏，宰了羊羔，“各家要取點血，塗在吃羊羔房屋左右的門框上和門楣上。”（一二:7）

神頒佈十條誡命，也着重家庭。很簡單，從誡命中的“當”作的事：要求積極行動的，都在於家庭——

當照耶和華你神所吩咐的，守安息日為聖日。六日要勞碌作你一切的工；但第七日是向耶和華你神當守的聖日。這一日，你和你的兒女，僕婢，牛驢，牲畜並在你城裏寄居的客旅，無論何工都不可作，使你的僕婢可以和你一樣安息。你也要記念你在埃及地作過奴僕；耶和華你神用大能的手和伸出來的膀臂，將你從那裏領出來，因此，耶和華你的神吩咐你守安息日。

當照耶和華你神所吩咐的，孝敬父母，使你得福，並使你的日子，在耶和華你神所賜你的地上，得以長久。（申五:12-16 出二0:8-12）

這是在“十誡”中，神要求人“當”作的事；而且諄諄吩咐，說得足夠詳明。最可愛的是“像你一樣”——神看所有的人，在神面前都是平等。可稱為最早的“人權宣言”。如果十九世紀的美國人，認真讀，並相信遵守在幾句話，可以免除殘酷的流血內戰，真箇從心裏解放黑奴；或許也可以避免今天的社會不公和分裂仇恨。這是人權的呼聲。

神重視家庭。“當孝敬父母”，這是唯一帶應許的誡命。想想看，神的家，由父母，帶領全家，包括兒女，僕婢，和客旅（難民的適當敬稱）——“和你一樣”，在主日同去全家敬拜神，熙熙融融，多麼和諧喜樂蒙福的見證！

神重視家庭。人偏要斷章取義，把“人要離開父母，與妻子連合”，解為神的定命是“撇棄父母”；自私的結果，夫妻也不能聯合，破碎的家庭，解組的社會，分裂解體的國和家。

正解——出生，是離開母體；斷奶，是離開母親身邊。

神重視家庭！

查考亞伯拉罕一生年日是 175 歲；看到以撒 60 歲，從利百加生下雙子，作了曾祖父；以掃，雅各，雙子繞膝承歡，其樂融融。(創二五:7,26)

摩西傳律法，宣告：“*Shema!*”以後，繼續說：

以色列啊，你要聽！耶和華我們的神是獨一的主，你要盡心，盡性，盡力愛耶和華你的神。我今日所吩咐你的話，都有記在心上，也有教訓你的兒女；無論你坐在家裏，行在路上，躺下，起來，都要談論；也要繫在手上為記號，戴在額上為經文；又要寫在你房屋的門框上，並你的城門上。(申六:3-9)

這是古以色列家庭和社會的景象一把十誡作為家教族訓，不是寫在老人院的門上，等關門就忘記失傳。

約書亞緒承摩西，領以色列人進入迦南應許之地，到年老也臨退休了。在解甲歸田之前，白髮蒼蒼的老將軍，面對夕陽下，淙淙逝去的約但河水，向會眾作告別演說：“至於我和我家，我們必定事奉耶和華！”(書二四:15)並將律法寫下，鄭重勒石為證。(二四:26,27)

可惜，歷史見證：以色列人歷代的敗壞，正都是由家庭的破口開始。

新約開始，耶穌登山訓眾，告訴祂的受眾，見證由家庭起步：“你們是世上的光...就照亮一家的人。”(太五:15)

耶穌責備假冒為善的宗教人，如何罔顧神的誡命，破壞家庭：“你們誠然是廢棄神的誡命，要守自己的遺傳。摩西說：‘當孝敬父母。’又說：‘咒罵父母的，必治死他。’你們倒說：‘人若對父母說，我所當給你的已經作了各耳板。’你們就不容他再奉養父母。”(可七:9-12)

“各耳板”是“供獻”的意思。其實，他們是為了錢入私囊，不惜敗壞人對家庭的責任。

耶穌基督在十字架上，最後一息，還不忘託付祂的母親給所愛的門徒，得到安置奉養。(約一九:26,27)

五旬節聖靈降臨，教會誕生並發長，門徒在主愛裏的團契聚集，是由家庭開始。(徒二:46 五:42)

使徒彼得開了外邦人傳道的門。羅馬百夫長哥尼流在他的家裏，“請了他的親屬密友，等候”彼得帶來救恩的信息；聖靈印證，他們都歸信進入大家庭。(一〇:24-48)

聖靈引導使徒保羅的腳步，把福音傳到歐洲。

在腓立比，最初的歐洲女信徒，是呂底亞“和她一家既領了洗，便求我們說：‘你們若以為我是真信主的，請

到我家裏來住。’於是強留我們。”(一六:14,15)保羅和西拉接受了接待，在他家裏開始了腓立比的教會。

後來，保羅和西拉繼續工作，因邪靈的侵擾，被打並關進監獄；他們在夜間歌唱，忽然地大震動，開始了監獄佈道的門。獄卒俯伏在他們面前，又領他們出來說：“我當怎樣行，才可以得救？”

他們說：“當信主耶穌，你和你的一家都必得救。”他們就把主的道，講給他和他全家的人聽... 他和全家因為信了神，都很喜樂。(一六:26-34)這也是一家信。

初期教會沒有例外的，都是由家發始。事工之一，是看顧孤兒寡婦，但並不鼓勵救濟機構，“寡婦若有兒女，或有孫子孫女，便叫他們先自己在家中，學着行孝，報答親恩，因為這在神面前是可悅納的。”(提前五:4,5)又接着說：“人若不看顧親屬，就是背了真道，比不信的人還不好；不看顧自己家裏的人，更是如此。”(五:8)可見聖經對於基督徒家庭是如何重視。

想作教牧的候選人，必須先能治家——“人若不知道管理自己的家，焉能照管神的教會呢？”(提前三:4,5)這考慮至今更為合宜。

我們必須看見，教會是神愛裏的大家庭，使徒保羅為教會禱告：“天上地上的全家都是從祂得名。”——“家”(patria)是從“父”(Pater)得名(弗三:15)，以色列就是如此。神的國就是神的家。

最後，主耶穌教門徒的禱告：“我們在天上的父！願人都尊你的名為聖。願你的國降臨。”(太六:9,10)願主先在我們心裏作王，天國不久就必在地上實現。阿們。

作者：于中旻  
©2025 James C. M. Yu

聖經網  
[aboutbible.net](http://aboutbible.net)